

**2024/25 學年**  
**落馬洲支線及羅湖跨境學童禁區許可證**  
**<申請須知>**

**(甲) 申請資格**

- (1) 落馬洲支線跨境學童禁區許可證：
- a. 在深圳居住，經落馬洲支線管制站轉乘本地校巴到全港各區學校就讀的幼稚園及小學的跨境學童(註：最終安排須視乎內地有關部門的決定)；及
  - b. 只適用於乘坐獲發禁區許可證及封閉道路通行許可證的落馬洲支線本地校巴的學童。
- (2) 羅湖跨境學童禁區許可證：
- a. 在深圳居住，經羅湖管制站轉乘本地校巴到全港各區學校就讀的幼稚園及小學的跨境學童(註：最終安排須視乎內地有關部門的決定)；及
  - b. 只適用於乘坐獲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准許使用羅湖道(港鐵路段)的本地校巴的學童。

**(乙) 申請事項**

- (1) 每份申請表格只供一名學童使用。
- (2) 家長/監護人必須填寫申請表格的甲部及乙部；丙部則交予學童就讀的學校填寫。
- (3) 遞交申請表格時，必須夾附下列有效的證明文件副本：

申請人的 身份證明文件	出生登記紀錄(香港出世紙)、香港身份證，或有效的旅行證件(例如回港證、回鄉證、特區護照)，旅行證件的有效日期由申請日起計不得少於六個月。
申請人家長/監護人的內地住址證明	由政府部門、銀行、保險公司發出的函件(例如街道辦證明、銀行月結單、保單)，或與公用事業有關的文件(例如電費單、水費單、電話費單)，或由物業管理機構發出的證明(例如管理費單)，上述文件必須於申請日期前六個月內發出。如提交的住址證明附有有效日期，該有效日期必須由申請日起計六個月或以後有效。不接納由個人、朋友或親屬發出的函件。
申請人家長/監護人的身份證明文件	出生證明文件、香港身份證、回港證、回鄉證、特區護照、內地居民身份證、常住人口登記卡或戶籍證明等。

**2024/25 學年**  
**落馬洲支線及羅湖跨境學童禁區許可證**  
**<申請須知>**

- (4) 申請表格可向香港警務處或教育局索取，亦可於教育局「跨境學童交通資訊」網頁下載(網址：<https://www.edb.gov.hk/cbs>)。

**(丙) 其他事項**

- (1) 持有跨境學童禁區許可證人士，必須攜帶有關許可證過關，以備警務人員查閱。
- (2) 如發現有任何違規或濫用跨境學童禁區許可證的情況，警方可隨時收回有關證件。
- (3) 如跨境學童禁區許可證有效期滿或持證人不再經落馬洲支線/羅湖管制站轉乘本地校巴，跨境學童家長/監護人必須盡快向教育局北區學校發展組退還有關許可證。**退證時，必須將跨境學童禁區許可證連同學校/校巴營辦商發出的書面證明交回教育局北區學校發展組(地址：香港新界上水龍琛路39號上水廣場22樓)**。如有查詢，請致電2639 4879與教育局聯絡。
- (4) 每名申請人只可持有一張跨境學童禁區許可證，如持證學童須轉往另一個管制站乘坐本地校巴，必須先向香港警務處邊境禁區許可證辦事處退還原有的許可證，方會獲發新證。
- (5) 申請人以外的人士不可擅自保留或使用他人的跨境學童禁區許可證。
- (6) 所有跨境學童禁區許可證不得轉讓。
- (7) 申請跨境學童禁區許可證費用全免，但因遺失、塗污或損壞而須報失或補領，則須直接前往香港警務處邊境禁區許可證辦事處辦理相關手續。若須補領，須繳付相關行政費用。

**(丁) 個人資料收集**

申請人/申請人家長/申請人監護人向警方提供的資料會用於簽發跨境學童禁區許可證及供政府部門及學校監管學童過境情況。此外，警方可將部分資料轉交其他獲法例授權取得該等資料的部門。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申請人/申請人家長/申請人監護人有權查閱及改正其個人資料。如有需要，請以書面向香港警務處邊界警區助理指揮官(行政)提出。

教育局  
香港警務處  
2024年5月